

**2022年度
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附件	14
第五部分附表	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二、收入决算表	32
三、支出决算表	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风险评估等制度并组织实施,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二)负责向县委、县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

(三)综合协调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督促检查县级各部门(单位)和各乡镇信访工作,协调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

(四)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

(五)负责落实县领导批示交办信访事项,向县级各部门(单位)、各乡镇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六)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指导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和应用。

(七)承担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县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日常工作,督促落实有关事项。

(八)指导全县信访机构、干部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下属二级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纳入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机关。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381.52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9.86万元，下降7.3%。主要变动原因是信访维稳专项工作费用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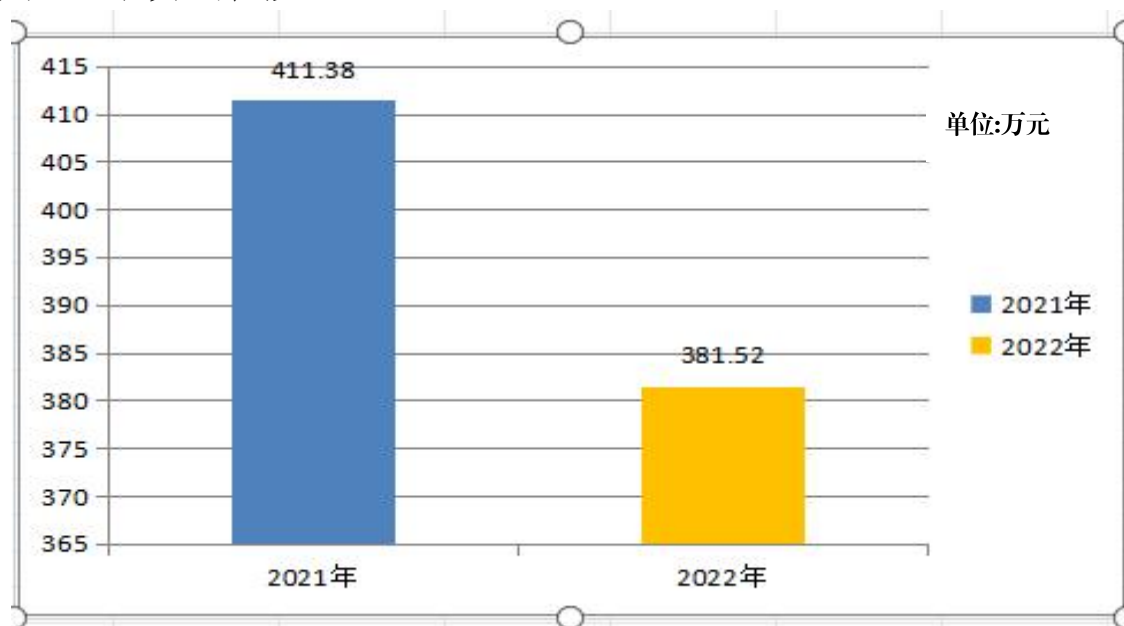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收入合计381.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1.5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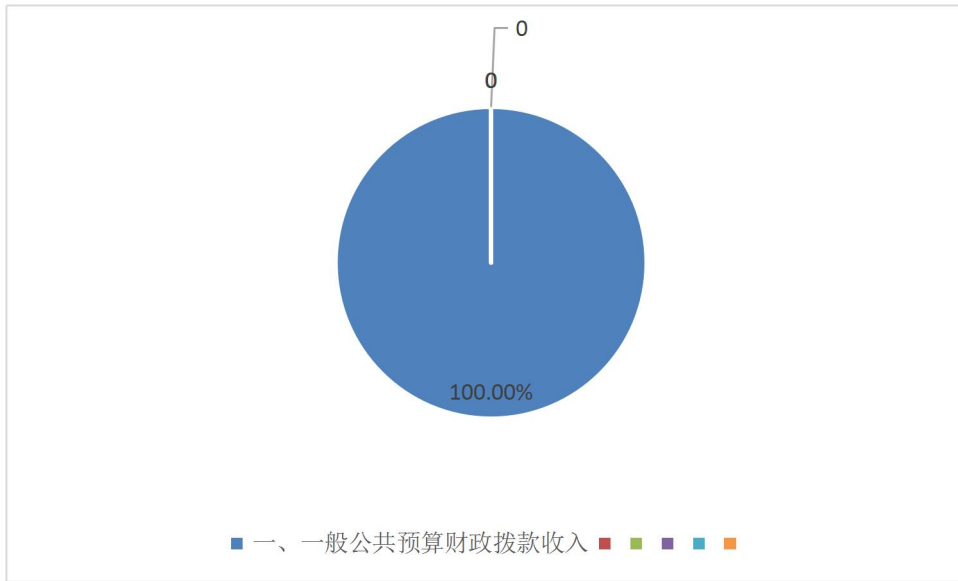


图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381.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3.3万元，占63.8%；项目支出138.22万元，占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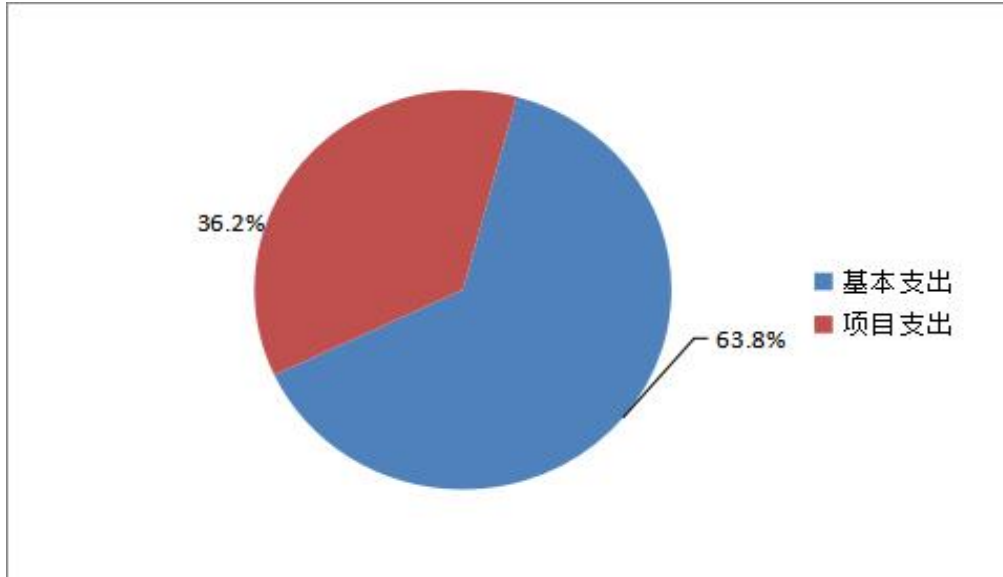


图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81.52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9.86万元，下降7.3%。主要变动原

因是信访维稳专项工作费用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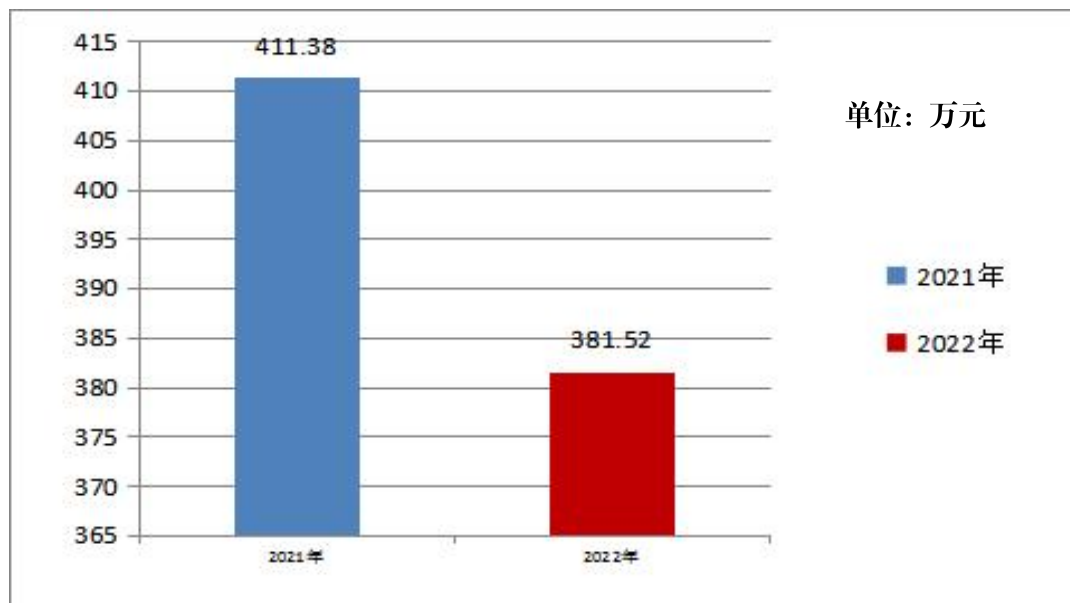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1.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86万元，下降7.3%。主要变动原因是信访维稳专项工作费用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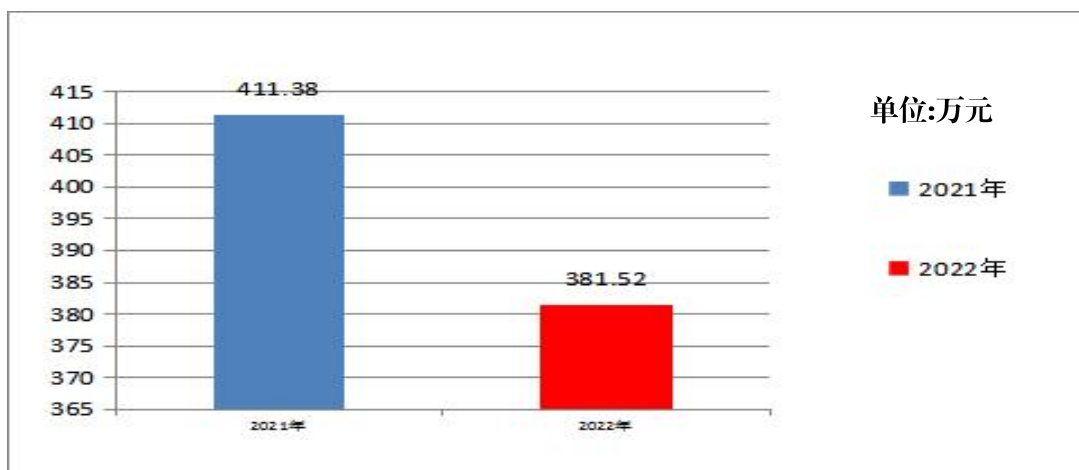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1.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332.46万元，占8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59万元，占4.9%；卫生健康支出8.85万元，占2.3%；农林水支出3.97万元，占1%；住房保障支出17.65万元，占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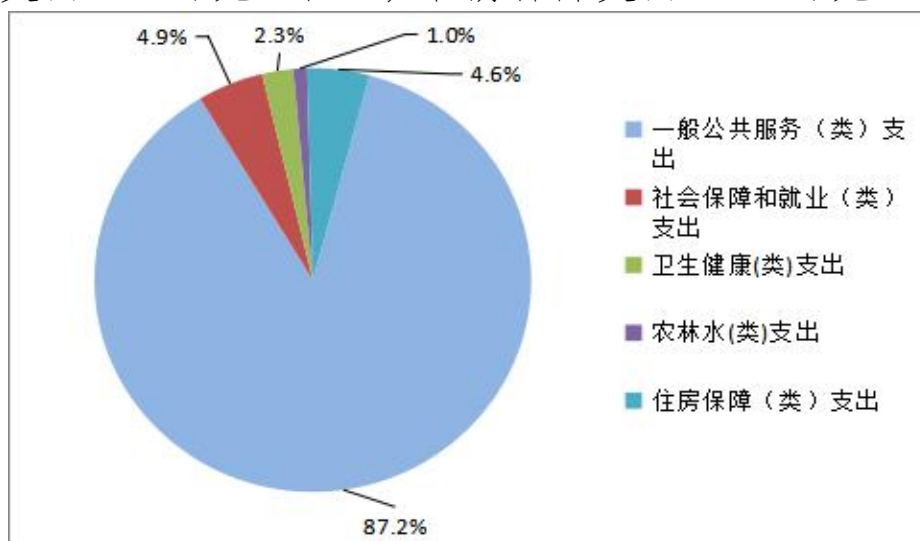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81.52万元，完成预算97.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出决算为43.17万元，完成预算81.19%。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59.11万元，完成预算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9.1万元，完成预算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1.08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8.59万元，完成预算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8.85万元，完成预算100%。

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97万元，完成预算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7.65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5.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8.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79万元，完成预算60.8%；较上年减少0.59万元，下降4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79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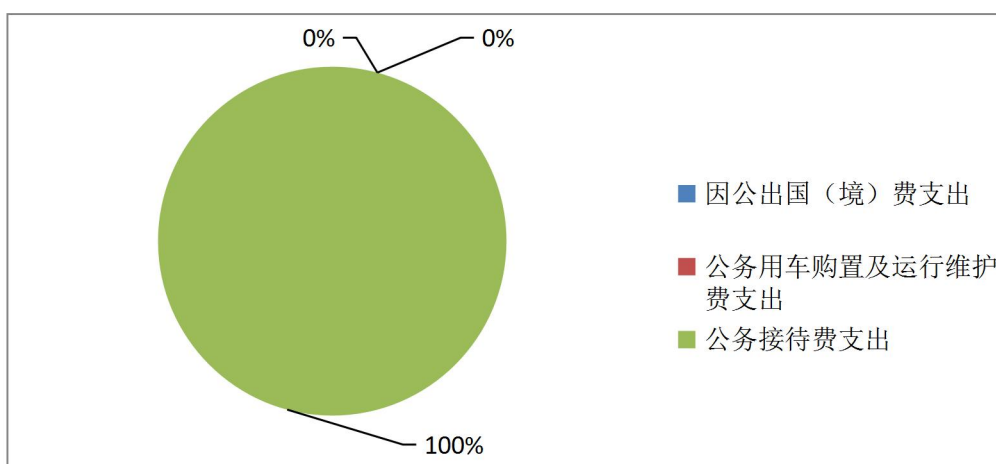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1年度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79万元，完成预算6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度减少0.59万元，下降42.8%。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厉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7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主管部门、兄弟县区信访部门来苍指导、协调处理信访事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餐费和交通费等。具体内容包括：市委群工局和县区信访部门来苍检查指导、考察调研以及乡镇到县处理突发信访事务等服务保障。

国内公务接待11批次，7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79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19万元，比2021年减少10.44万元，下降2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信访信息化等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县委

群工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群众来访接待工作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县委群工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1分，绩效自评综述：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绩效目标设定符县委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较好地完成了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完成结果、信息公开等方面基本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支出控制有待提高，会计核算需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制度的制定还待完善等。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4.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本单位使用的项目支出功能科目，支出项目为信访疑难专项资金支出部分。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指本单位使用的基本支出功能科目。支出项目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部分。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指本单位使用的日常信访维稳特定项目经费支出功能科目。

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专项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员开展驻村工作发生的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通讯费、差旅费等必要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本单位承担为工作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本单位承担为工作人员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本单位承担为工作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2年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简称县委群工局）是中共苍溪县委的工作机关，为正科级，下属二级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包括：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机关、信访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县委群工局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风险评估等制度并组织实施，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向县委、县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综合协调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督促检查县级各部门(单位)和各乡镇信访工作，协调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县委群工局有独立核算机构1个，2022年年底在职人数为16

人，其中：行政11人，事业5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抓好《信访工作条例》和第九次全国信访工作会议精神学习宣传、贯彻落实。

2. 坚持人民至上，深入开展五大专项行动。一是持续推进“治重化积”专项工作。确保3月底前化解70%以上、6月底前化解90%以上、9月底前基本化解。二是深入开展“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活动。围绕民生热点和我县信访工作难点，精准选好课题，形成一批高质量调研成果。三是大力开展“马上办、限时办、盯着办”活动。对重点事项抽查实地回访，确保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办结率达到100%，群众满意率达到97%以上。四是持续开展“上一线、下访点、化积案”活动。五是积极争创“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

3. 坚持守正创新，健全完善信访工作机制。一是健全领导包案化解信访突出问题机制。二是完善县领导接访服务、办理机制。三是加强新时代网上信访工作。进一步畅通网上信访渠道，积极引导“走访”转“网访”。四是完善社情民意分析研判机制。四是完善推广乡镇（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落实县领导联系乡镇信访工作机制，大力推行“乡镇吹哨、部门报到”，让矛盾纠纷化解在信访之前。

4. 坚持服务大局，保障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及时启动信访安全保障工作，提早谋划部署，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成都大运会、广元女儿节等重大会议活动信访保障工

作。

5. 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监督推动责任落实。持续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坚决治理不作为、慢作为、敷衍塞责等问题。改进和完善信访工作目标考核方式，重点考核信访问题源头预防和“事要解决”。严格责任追究，坚决扛牢信访工作责任。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风险评估等制度并组织实施，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综合协调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督促检查县级各部门(单位)和各乡镇信访工作，协调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境外人士、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接待来访；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度部门总体收入合计381.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1.5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无年初结转结余。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总支出合计381.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3.3万元，占63.8%；项目支出138.22万元，占36.2%。

3. 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度，收支持平，无结转结余。代管理资金无余额。

(二)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度财政资金合计381.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1.52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81.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3.3万元，占63.8%；项目支出138.22万元，占36.2%。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度，收支持平，无结转结余。代管理资金无余额。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人员类项目严格按照2021年底在职人员数量、职务职级等进行预算，主要包括工作支出、其他人员支出、单位缴费、奖金、绩效奖及离退休生活补助等项目，2022年严格按照工资及津补贴标准实现资金支出，完成圆满完成工资发放、保险缴纳等。全年预算数243.3万元，决算数243.3万元，完成100%。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运转类项目严格按照2021年底在职人员数进行预算编制及目标制定，2022年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保障本单位开

展正常工作，完成信访、应急等专项工作任务，运转内主要包括日常定额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助、信访维稳、特殊疑难信访等。2022年运转类项目全年预算数138.22万元，决算数138.22万元，完成100%。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年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在项目前期严格规划流程，根据实际情况编制绩效目标，项目中期开展绩效监控，项目结束进行绩效自评和绩效评价，项目全流程绩效目标分析，2022年全年预算数134.25万元，决算数134.25万元，完成100%，不含“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3.97万元。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2022年，单位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

2022年具体完成工作任务情况是：

1. 全年信访事项受理情况

（1）信访总量。全县信访总量为1676件（批），较2021年同比下降12.9%。其中，走访498批1129人次（进京3批5人次，赴省28批32人次，赴市33批35人次，到县434批1057人次）；网信857件（省委书记信箱59件、省长信箱71件、市委书记信箱63件、市长信箱101件、县委书记信箱98件、县长信箱116件，人民网留

言（问政四川）240件，国投94件、省投15件）；县长热线电话37件37人次；群众书信156件（群众致信县本级42件，致信上三级114件）；省委巡视组交办各类信访件128件。

（2）“三率”情况。按期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均为100%，信访群众对信访部门的参评率达到99.25%，满意率达到99.55%；信访群众对责任单位的参评率达到97.07%，满意率达到99.4%。重复信访总量同比下降31%。

（3）信访事项涉及领域。2022年信访事项主要涉及领域15个，分别为：城乡建设313件，农业与农村283件，民政与应急114件，劳动和社会保障114件，政法137件，自然资源102件，交通运输82件，纪检监察56件，生态环境60件，教育103件，卫生健康145件，军人事务21件，组织人事7件，文体旅游4件，其他135件。

2. 信访事项转送、交办、督办情况

（1）转交情况。全年累计转送、交办信访事项1676件。一是转送政法部门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件34件、组织部信访件4件，二是交办信访事项1638件。

（2）办理情况。全年共办结信访事项1683件（其中2021年转接56件；本年办结1627件，尚有49件处于办理期限内），按期办结率100%，无逾期件。

（3）督办情况。对领导批示件和“上三级”交办件实行全程跟踪督促，对案件处理结果定期通报，共印发《信访通报》12期，对信访事项办理质量不高的单位发督办函6份，重大节会等

信访敏感节点分别由一名县级领导带队，到信访量大、点问题较多的乡镇和部门进行巡回督查，对工作不力的单位主要负责人作了通报批评，现场解决突出信访问题56件；信访问题处理及时、到位。

3. 《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情况。全县信访系统组织宣传活动30余场次，累计发放《条例》及相关宣传资料3000余份，上推《信访工作条例》微视频作品2部参加省信访局作品比赛。

4. “治重化积”专项工作开展情况。按照“五定五包”工作要求，制定《重复信访问题领导包案化解责任分解表》，逐一明确包案县领导、包案责任单位和化解时限。中央、省、市信联办累计交办我县重复信访案件116件，累计化解销号113件，总体化解率97.4%。

5. 巡视巡察信访办理情况。省委第七巡视组交办苍溪县信访事项128件，全部办结上报销号。

（三）结果应用情况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较好；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资金使用管理较强；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由于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较好的保障了单位正常的工作运转。在资金的管理上，严守财经法律法规底线、财务纪律规章底线、干部职工道德底线，能认真执行年初部门预算和财政政策要求，严格强化执行预算。在资金使用上，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准则，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

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四）自评质量。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能够按时完成，绩效指标设置科学合理合规，其中项目支出情况分析较完整，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存在的问题客观公正、全面完整、事实求是、动真碰硬，整改问题“稳、准、狠”，能在限期内整改完善，符合上级要求。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在2022年的预算编制过程中，预算编制的精细程度较高，预算资金的编制满足科学性、细致性、准确性，能较好的保障单位的正常办公、维稳等工作秩序，能够促进苍溪经济发展，强化公共服务，改善民生，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1. 部门职责履行情况。

保障了机关有效运转，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精打细算，规范机关事务管理工作，进一步在机关财务、公务接待等方面加强集中管理，提高服务质量，降低运行成本，合理配置资产，提高保障能力。

2. 推进专项工作落实。

保障单位运转、履行职能职责、密切联系群众、服务群众，化解社会矛盾，加强政风行风建设、解决损害群众利益情况等。

（二）存在问题。

项目进展速度不够快，绩效评价管理理念尚未全面牢固树立

立，部分绩效指标不够清晰。

（三）改进建议

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完善相关管理制度，确保项目工作开展有序进行，按时完成。结合实际情况，设置清晰合理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制订绩效自评工作机制。增强全面绩效管理意识，逐步建立起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细化项目实施方案，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和监督，明确组织领导形式和工作协调机制，明确实施机构的工作范围和职责划分。

附件2

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中央疑难信访专项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按照《苍溪县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对全县无责任主体信访事项及生活困难信访人予以一次性救助。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高质量转送、交办、全面规范督办销号一批疑难信访事项，扎实开展“治重化积”专项工作，促进信访人息访息诉。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核查、了解，对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认真分析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项目运行是否可持续等，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等进行客观公正事实求是地自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13万元，严格按照程序进行项目申报，经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按照工作安排，该资金已全部用于2022年疑难信访专项资金项目各项开销，资金使用率100%。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由中央财政解决资金13万元，用于项目建设，资金分配符合相关规定，并进行了公示。

2. 资金到位。2022年苍溪县财政局下达2022年疑难信访专项资金项目资金1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财政资金到位后，按相关程序，对2022年疑难信访专项资金及时进行了支付兑现，做到了专款专用，支出符合相关流程，支出规范完整。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采购法》等。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我镇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会计核算做到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实施前成立领导工作小组，及时准确核实核准项目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完成，通过直接支付完成资金支付，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

（二）项目管理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会计进行把关

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规范申报使用流程，科学、合理、规范化使用资金，确保该项目建设工作正常开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完成计划实施内容，资金支付进度100%，项目实施过程各个时间段无违规违纪情况，该项目质量经验收合格、按时完成进度计划、完全实现成本控制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在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圆满目标绩效申报表中所列效益。（具体完成情况见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内容完整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到位，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档案资料基本完整，项目预期目标圆满实现。

（二）存在的问题

按自评情况综合分析，认为财政预算下达的2022年疑难信访专项资金有限，不能有效满足个别信访人员及家庭的生活困难的需要。后期生活不能得到有效保障，对贫困家庭短期内返贫现象

不能有效杜绝。

（三）相关建议

为使基层信访案件不上交，切实将信访案件消化在基层，有效杜绝疑难信访案件发生，建立一个平安和谐的苍溪，建议加强资金分配考虑因素，加大疑难信访专项资金支持力度和额度。

附件：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155327-广财行（2022）2号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帮扶救助生活困难、无责任主体的信访群众				帮扶9名生活困难信访人，实现息访息诉					
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核查、了解，对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认真分析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项目运行是否可持续等，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等进行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自行评价。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3.00	13.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3.00	13.00	100.00%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救助信访群众	≥	8	人	9	10	10		
			指标2：开展帮扶活动	≥	6	批次	5	10	7	活动效果有待提高	
			指标3：开展普法活动	≥	8	次	8	10	7	活动形式单一	
		质量指标	指标1：信访群众息访息诉率	≥	100%			100	10	10	
			指标2：降低越级上访			零发生	次	零发生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直接兑付	≤	60	工作日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专项经费控制	≤	13	万元	1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群体性上访事件		0	件	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帮扶救助长效机制		良好		完成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	100%		100	5	5			
合计								100	94		
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内容完整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到位，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档案资料基本完整，项目预期目标圆满实现。										
存在问题	按自评情况综合分析，认为财政预算下达的2022年疑难信访专项资金有限，不能有效满足个别信访人员及家庭的生活困难的需要。后期生活不能得到有效保障，对贫困家庭短期内返贫现象不能有效杜绝。										
改进措施	为使基层信访案件不上交，切实将信访案件消化在基层，有效杜绝疑难信访案件发生，建立一个平安和谐的苍溪，建议加强资金分配考虑因素，加大疑难信访专项资金支持力度和额度。										

附件3

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信访信息化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内容是提升信访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为进一步畅通网上信访渠道，积极引导“走访”转“网访”，把网络打造成我县信访主渠道。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对项目有关资料进行核查、了解，对照项目绩效目标指标认真分析衡量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项目运行是否可持续等，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群众满意度指标等进行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自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21.45万元，严格按照程序进行项目申报，经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按照工作安排，21.4万元用于2022年信访信息化项目各项开销，结余资金0.05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由县级财政解决资金21.45万元，用于

项目建设，资金分配符合相关规定，并进行了公示。

2. 资金到位。2022年苍溪县财政局下达2022年信访信息化项目资金21.4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 资金使用。财政资金到位后，按相关程序，对2022年信访信息化资金及时进行了支付兑现，做到了专款专用，支出符合相关流程，支出规范完整。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采购法》等。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我镇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会计核算做到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等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实施前成立领导工作小组，及时准确核实核准项目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完成，通过直接支付完成资金支付，确保资金及时准确到位。

（二）项目管理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会计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对该项目资金进行管理，规范申报使用流程，科学、合理、规范化使用资金，确保该项目建设工作正常开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完成计划实施内容，资金支付进度100%，项目实施过程各个时间段无违规违纪情况，该项目质量经验收合格、按时完成进度计划、完全实现成本控制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在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圆满目标绩效申报表中所列效益。（具体完成情况见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内容完整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到位，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档案资料基本完整，项目预期目标圆满实现。

（二）存在的问题

按自评情况综合分析，群众网上信访诉求占比有待进一步提高，减少走访，降低群众信访成本。

（三）相关建议

加大信息化平台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知晓率。

附件：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2T000006761688-信访信息化资金（预算大本）								
主管部门		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作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中共苍溪县委群众工 作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畅通省、市、县、乡四级视频接访、会议系统；二是整合各类信访信息平台，实现各级领导信箱、电话、短信等一个端口录入、转交、办理及监测；三是每季度定期向全县手机用户发送短信宣传信访法规。				会议及视频系统运转畅通，信访信息平台得到有效整合，短信宣传群众知晓率较高。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资金21.45万元，严格按照程序进行项目申报，经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按照工作安排，21.4万元用于2022年信访信息化项目各项开销，结余资金0.05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1.45	21.40		99.75%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1.45	21.40		99.75%	10	1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发布社情民意短信覆盖率	≥	90%		95%	10	10	
			指标 2：短信反馈处置率	≥	100%		100%	10	10	
			指标 3：定期发布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	≥	4	次	5次	10	10	
			指标 4：通过视频系统开展信访业务培训	≥	4	次	4次	10	10	
		质量指标	网络舆情事件零发生		零发生	件	零件	10	10	
		时效指标	限时办结群众信访案件	≤	60	工作日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专项经费控制	≤	21.45	万元	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走访，提升网信占比	≥	50%		45%	10	6	群众知晓率不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网上信访办理工作长效机制		良好		完成	5	4	督办力度不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	90%		93%	5	5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内容完整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到位，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档案资料基本完整，项目预期目标圆满实现。									
存在问题	按自评情况综合分析，群众网上信访诉求占比有待进一步提高，减少走访，降低群众信访成本。									
改进措施	加大信息化平台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知晓率。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